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 年 10 月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934,077.33	43.44%	322,140,870.79	3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835,310.87	102.01%	4,907,787.32	10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7,370,032.74	45.11%	-22,492,857.40	1.40%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 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3,940,171.00	115.25%	32,593,989.50	134.95%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 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4,734,827.39	134.87%	5,193,344.78	11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77,139.90	10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00	100.00%	0.00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00	100.00%	0.00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0.15%	7.60%	0.44%	7.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89,914,181.13	1,592,161,699.94	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元）	1,131,857,853.20	1,106,055,004.33	2.3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 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 销部分）	284,647.45	9,852,892.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 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补助除外）	528,596.53	1,304,724.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 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982.53	174,005.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470,154.84	13,328,626.49	
债务重组损益	128,964.90	128,964.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60.86	3,414,856.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03.48	105,314.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5,038.30	698,110.30	
合计	9,205,343.61	27,400,644.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元）	113,934,077.33	43.44%	322,140,870.79	34.45%	本期精化业务板块出口销售收入、光伏发电和 EPC 业务收入均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5,310.87	102.01%	4,907,787.32	105.50%	本期收入大幅增长带动毛利大幅增加，且管理费用（不含股份支付费用）和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上年同期处置中小微股权导致大额亏损，属非经常性损益。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40,171.00	115.25%	32,593,989.50	134.95%	同上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34,827.39	134.87%	5,193,344.78	119.32%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7,139.90	100.60%	上期支付供应货款较多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数，本期扭转为正。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100.00%	0.00	100.00%	本报告期对比上年同期扭亏为盈。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100.00%	0.00	100.00%	本报告期对比上年同期扭亏为盈。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6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	其他	24.37%	486,007,1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8%	19,547,465	0	不适用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其他	0.60%	12,000,000	0	不适用	0
宋文谦	境内自然人	0.46%	9,262,600	0	不适用	0
李传婷	境内自然人	0.42%	8,388,317	0	不适用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其他	0.40%	8,00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0%	7,880,866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9%	7,740,081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5%	7,018,271	0	不适用	0
刘曼利	境内自然人	0.33%	6,600,0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		486,007,1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007,100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9,547,465		人民币普通股	19,547,46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宋文谦		9,2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9,262,600	
李传婷		8,388,317		人民币普通股	8,388,31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UBS AG		7,880,866		人民币普通股	7,880,866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一自有资金		7,740,081		人民币普通股	7,740,081	
BARCLAYS BANK PLC		7,018,271		人民币普通股	7,018,271	
刘曼利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传婷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388,317 股，股东宋文谦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008,8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管理、技术和业务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公司于 2025 年 3 月推出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909.6956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0%，其中首次授予 3,127.7565 万股，占股本总额比例 1.60%，预留授予 781.9391 万股，占股本总额比例 0.40%，授予价格为 1.81 元/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1,729.0869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6.00%。其中首次授予 9,383.2696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4.80%；预留授予 2,345.8173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20%，授予的行权价格为 2.06 元/份。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

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

（2）青海锦泰股权处置款的强制执行及拍卖进展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持有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锦泰”）的股权已转让至青海霖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霖航”），青海霖航成为青海锦泰股东。公司股权过户完成后不再持有青海锦泰任何股权。为实现后续股权转让款的顺利收回，公司与青海锦泰的股东青海富康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康矿业”）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富康矿业将其持有青海锦泰的 8.8793%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后续青海霖航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担保。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与富康矿业达成协议，补充质押其持有的青海锦泰 6.1207%股权，已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的工商登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富康矿业质押给公司青海锦泰 15%的股权。

2024 年富康矿业未按协议约定时间支付股权转让款，公司管理层与富康矿业多次函件沟通，要求对方履约还款。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根据编号为(2024)深证字第 36030 号、(2024)深证字第 36031 号公证债权文书所载内容，向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请求依法确认被申请执行人即富康矿业支付债务本金人民币 3.545 亿元，并承担违约金、交易费用及一切合理费用。2024 年 12 月 2 日，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做出执行证书（(2024)深证字第 99571 号），书面确认执行标的及债权情况。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委托青海致珉律师事务所向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提起强制执行申请，并申请对富康矿业所持青海锦泰 15%股权进行司法拍卖。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受理了该案，案号为（2025）青 01 执 10 号。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5 年 8 月 24 日 10 时止、2025 年 9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 10 时止在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富康矿业持有青海锦泰对应出资额为

人民币 3,036.6421 万元（当前折合持股比例为 15%，市场价值约 6 亿元）的股权进行了第一次公开拍卖和第二次公开拍卖，两次拍卖结果均为流拍。

经公司查询，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0 月 5 日 10 时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富康矿业持有青海锦泰对应出资额为人民币 3,036.6421 万元（当前折合持股比例为 15%）的股权进行公开司法变卖。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556,131.99	45,293,343.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000,000.00	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49,993.93	6,908,304.83
应收账款	314,583,939.51	264,480,409.20
应收款项融资	19,440.00	421,319.94
预付款项	7,706,334.36	8,433,139.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16,815,476.19	407,873,181.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820,563.43	16,344,795.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12,46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56,753.44	12,635,458.30
流动资产合计	900,408,632.85	763,502,422.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69,478.78	1,641,311.04
长期股权投资	173,490,854.33	180,911,79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5,596,773.64	573,960,133.05
在建工程	4,258,858.26	5,618,770.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894,885.22	21,841,862.01
无形资产	23,302,783.93	23,466,493.7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387,902.19	4,387,902.19
长期待摊费用	4,773,879.32	7,196,77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0,132.61	9,634,23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9,505,548.28	828,659,277.80
资产总计	1,689,914,181.13	1,592,161,69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126,755.84	63,480,243.02
预收款项	6,039.25	600,000.00
合同负债	4,471,570.73	5,164,443.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18,054.56	11,791,284.54
应交税费	14,227,736.12	8,270,997.60
其他应付款	81,953,921.90	102,944,889.70
其中：应付利息	358,859.32	706,732.9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432,319.23	28,512,707.74
其他流动负债	3,652,115.54	6,884,019.98
流动负债合计	214,888,513.17	237,648,586.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786,321.22	20,825,269.42
长期应付款	257,864,629.08	139,157,788.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619,643.77	29,676,420.77
递延收益	3,224,694.64	3,607,35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79,619.34	8,318,806.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974,908.05	201,585,641.43
负债合计	537,863,421.22	439,234,227.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93,944,778.00	1,954,847,8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207,465.11	150,842,603.90
减：库存股	70,765,490.3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15,502.34	1,316,767.64
盈余公积	41,420,203.65	41,420,20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7,464,605.54	-1,042,372,39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1,857,853.20	1,106,055,004.33
少数股东权益	20,192,906.71	46,872,468.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2,050,759.91	1,152,927,47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9,914,181.13	1,592,161,699.94

法定代表人：刘公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费海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费海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2,140,870.79	239,604,975.34
其中：营业收入	322,140,870.79	239,604,975.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0,738,242.39	260,698,852.06
其中：营业成本	226,677,636.26	167,814,909.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53,662.23	3,417,549.87
销售费用	10,657,448.77	11,481,909.05
管理费用	76,633,967.53	51,912,682.46
研发费用	9,408,731.40	6,117,597.94
财务费用	14,306,796.20	19,954,203.11
其中：利息费用	14,414,905.33	14,879,128.85
利息收入	159,137.65	37,481.18
加：其他收益	12,289,150.23	12,817,382.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21,927.68	-78,312,83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1,062.82	-1,142,119.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94.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895.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42,588.02	1,309,809.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148.60	-81,459.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740.73	-261,547.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95,405.00	-85,519,633.30
加：营业外收入	3,928,845.18	18,379,425.95
减：营业外支出	331,024.25	8,047,99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93,225.93	-75,188,203.87
减：所得税费用	9,103,724.09	9,935,364.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9,501.84	-85,123,567.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9,501.84	-85,123,567.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7,787.32	-89,190,002.8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714.52	4,066,434.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89,501.84	-85,123,567.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4,907,787.32	-89,190,002.83

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1,714.52	4,066,434.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5

法定代表人：刘公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费海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费海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169,895.59	215,667,806.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13,485.39	7,195,17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3,966.14	21,088,58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327,347.12	243,951,56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247,614.30	147,792,708.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47,419.09	51,073,26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51,339.02	20,050,571.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03,834.81	37,872,62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250,207.22	256,789,17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39.90	-12,837,608.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40,025.54	158,663,665.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989.49	3,694.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7,416.00	2,60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4,427.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	10,912.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92,858.30	161,280,772.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2,402.13	18,762,19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113,600.00	148,980,705.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8,149.7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5,277.13	29,9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801,279.26	198,761,05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08,420.96	-37,480,28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765,490.36	514,565.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500,000.00	313,813,9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48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28,978.36	314,328,485.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328,398.75	225,674,258.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24,026.61	31,169,134.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42,926.52	9,181,85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7,100.98	19,980,84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659,526.34	276,824,240.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69,452.02	37,504,24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0,704.68	-1,095,23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28,875.64	-13,908,88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91,705.81	44,737,32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20,581.45	30,828,438.20

（二）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